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								
學生	外食、自	飲 料	訂	購	申請單			
班 級	活動名	稱	日	期	同意申請之 老師或行政 人員 簽章			
申請人	食品廠 商店名	食品名稱	份	數	大門領取 時間			
導師		生輔組長						
衛保 組長		學務 主任						

備考:

1. 依據「學校衛生法」與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法」相關規定,學校應督導學生餐飲衛生 管理。敬請同意學生申請之師長,請督導 食品來源的衛生與安全。





- 2. 本表僅開放班級/群科活動申請,不開放個人申請。
- 3. 餐食所造成的垃圾,須依垃圾分類原則處理,嚴禁破壞教室或校 園環境,否則依校規實施懲處。
- 4. 請於取餐前1日完成申請,違者不予核准申請。
- 5. 若有未盡事宜,得另外告知申請班級。

本申請表經108年9月23日擴大行政會議通過施行

本 聯 請 班 級 留 存 (領取時出示)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 生 外 食 、 飲 料 訂 購 申 請 單

班 級	活動名	稱	日	期	同意申請之 老師或行政 人員 簽章
申請人	食品廠 商店名	食品 名稱	份	數	大門領取 時間
導師		生輔 組長			
衛保 組長		學務 主任			

備考:

1. 依據「學校衛生法」與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法」相關規定,學校應督導學生餐飲衛生 管理。敬請同意學生申請之師長,請督導 食品來源的衛生與安全。





- 2. 本表僅開放班級/群科活動申請,不開放個人申請。
- 3. 餐食所造成的垃圾,須依垃圾分類原則處理,嚴禁破壞教室或校 園環境,否則依校規實施懲處。
- 4. 請於取餐前1日完成申請,違者不予核准申請。
- 5. 若有未盡事宜,得另外告知申請班級。

本申請表經108年9月23日擴大行政會議通過施行

本聯留教官室存查